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3715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40371555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40371555_ATTACH2.pdf、376736800A_1140371555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南開科技大學卓越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請查照轉
知。

說明：依南開科技大學114年12月22日南開科大秘字第1140011496
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12/22 15:22:43
電 交 文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